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5月21日